檔　　號：108/050499/1
保存年限：3

簽　於　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

日期：108/07/25

主旨：檢陳本校107學年度第1次貴重儀器管理委員會議會議紀錄，請鑒核。

說明：

一、本會議業於108年7月23日（星期二）下午5時50分召開完畢。

二、依據本校組職規程第18條規定，自107年8月1日起副校長增加為3位，爰於本校「貴重儀器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及第四條配合修正本會議小組成員組成等相關規定，並由校長指定之副校長擔任召集人。

擬辦：本次會議提案二再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組長楊弘道

專門委員范惠珍 0729/1545

散會 劉副校長

會辦單位：秘書室法規小組
決行層級：第一層決行

專門委員范惠珍 0729/1545　主任秘書吳思敬 0729/1655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專案組員楊宗鑫 0725/1635		
組長楊弘道 0726/0725	副校長劉榮義 0731/0950	
簡任秘書盧青延 0726/1155		副校長劉榮義 0731/0950
研究發展處研發長徐善德 0729/0920		

複閱	
研發長	研究發展處研發長徐善德
組長	組長楊弘道 0801/1740

裝　訂　線

國立嘉義大學 108/07/25
1082400698

國立嘉義大學

107學年度第1次貴重儀器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8年7月23日（星期二）下午3時30分

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4樓研發處會議室（A01-412）

主席：劉榮義副校長

出席人員：洪滉祐總務長（吳子雲簡任秘書代）、徐善德研發長、黃月純院長（楊孟華副教授代）、張俊賢院長、李鴻文院長、林翰謙院長、章定遠院長（請假）、陳瑞祥院長、周世認院長（張耿瑞副教授代）、古國隆教授、陳政男教授（出國）

列席人員：楊弘道組長

紀錄：楊宗鑫

壹、主席致詞（略）

貳、業務報告

依據本校107年12月28日第1072400531號簽請校長核示，各單位申購「單價新臺幣500萬元以上經常性作業用儀器設備」(以下簡稱500萬元以上儀器設備)，應以向中央相關部會爭取補助為先，並暫緩辦理以校務基金納編500萬元以上儀器設備概算作業（附件1，頁3～4)。

叁、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有關本校108年「貴重儀器中心手冊」更新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為更新本校貴重儀器資料，爰辦理貴重儀器中心手冊更新修正事宜。

二、本處業於108年5月31日通知各單位及貴重儀器管理人，請其協助檢視「貴重儀器中心手冊一覽表」之儀器管理單位、儀器管理人及聯絡電話等各項資料是否需更新或修正，如需更正，則另填「貴重儀器中心手冊彙編格式」以更新儀器各式資料，俾利辦理本校「貴重儀器中心手冊」資料更新事宜（附件2，頁5)。

三、經彙整後，本校計有 63 部單價新臺幣 100 萬元以上經常性作業用儀器設備收錄於「貴重儀器中心手冊」(附件 3，頁 6～8)。

四、有關編號第 65 號電子物理學系所屬「薄膜 X 光繞射儀」，目前雖尚未達報廢年限，惟因損壞不堪使用且維修費用高昂，無法提供相關檢測及服務，擬請自「貴重儀器中心手冊」除名，俟使用年限屆滿後再行辦理報廢程序（附件 4，頁 9)。

五、前揭手冊更新修正事宜，擬重新彙編後，周知全校各單位並公告於本處網頁→單位介紹→學術發展組→貴重儀器中心→貴重儀器介紹（http://www.ncyu.edu.tw/rdo/gradation.aspx?site_content_sn=48585）供參。

決議：請研究發展處研議依據各儀器之名稱、屬性、服務（檢測）項目、所屬單位及購置年份等項目進行分類編排，以利「貴重儀器中心手冊」檢索使用。

※提案二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本校「貴重儀器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設置辦法）第 2 條及第 4 條條文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本校組職規程第 18 條規定，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副校長增加為 3 位，爰配合修正本委員會成員組成規定，並由校長指定之副校長擔任召集人，餘如「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酌作文字修正。

二、檢附設置辦法第 2 條及第 4 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5～6（頁 10～11)。

三、本案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後，另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並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略）

陸、散會：下午 5 時 50 分

檔　　號：050499/1
保存年限：3

簽　於　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

日期：107/12/21

主旨：檢陳本校109年度概算是否同意編列單價新臺幣500萬元以上科學儀器，請鈞長核示。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歷年規定，學校申請編列「單價新臺幣500萬元以上科學儀器」須送部審查，同時需將經費悉數編入年度預算表中。

二、再依據100年1月28日100年度貴重儀器第1次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爾後有關貴重儀器（含單價新臺幣500萬元以上科學儀器）之申購，應以爭取各部會補助為優先，如確為教學研究需求且無補助來源始依校內相關行政程序提出申請；另購置單價新臺幣500萬元以上科學儀器，如遇有預算經費編列不足時，應專案陳報主管機關（教育部）核轉科技部審議。

三、有關本校109年度概算編列，各單位依據主計室107年11月5日「109年度概算籌編作業通知」，提送109年度單價新臺幣500萬元以上科學儀器概算至本處彙整。

四、經彙整各單位提送申請案，本次計有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超高壓處理實驗設備，金額為新臺幣550萬元）、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流式細胞儀，金額為新臺幣570萬元）及獸醫學院附設動物醫院（核磁共振掃描儀，金額為新臺幣3,500萬元）提送單價新臺幣500萬元以上科學儀器，共計4,620萬元。檢陳109年度申購單價新臺幣500萬元以上科學儀器「送審彙總表」21份及「儀器送審表」3份如附件1～2，本案無自籌來源，擬請由校務基金支援。

承辦人 李文如

五、檢附本校「申購單價新臺幣500萬元以上科學儀器送審作業流程圖」、近年「申購單價新臺幣500萬元以上科學儀器」概況一覽表及歷年相關簽案如附件3～5。

擬辦：本案如奉鈞長同意109年度概算編列單價新臺幣500萬元以上科學儀器，即送請主計室編入109年度概算，本處將依行政程序提送本校貴重儀器管理委員會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會辦單位：主計室
決行層級：第一層決行

國立嘉義大學 107/12/21
1072400531

專門委員 范惠珍 1228/1345　主任秘書 吳思敬 1228/1400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專案辦事員 李文茹 1225/1400 組長 楊弘道 1226/1125 簡任秘書 盧青延 研究發展處研發長 徐善德 1226/1500	1.本案所提500萬元以上科學儀器高達4,620萬元，其中動物醫院為自有營收單位，又109年度營繕工程概算約計2億5,386萬7,000元，較108年度營繕預算4,587萬8,000元增加2億798萬9,000元，已為校務基金沉重財務負擔。 2.基於500萬元以上科學儀器單價極高，難以回收成本，又校務基金財源有限，為避免資源分配不均，建請需求單位積極爭取中央部會補助，如為校務基金自籌案件則請暫緩納編。 專員 陳玉英 107/0940 代理主任 張幸蕙 107.12.28	依會簽意見，以向中央補助為要。 校長 艾群 1228/1620

通　　知

中華民國108年5月31日
聯絡人：楊宗鑫、楊弘道組長
聯絡電話：271-7161～3

主旨：惠請各單位及貴重儀器管理人協助辦理本校「貴重儀器中心手冊」資料更新事宜，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為更新本校貴重儀器資料，爰辦理貴重儀器中心手冊更新修正事宜。

二、惠請各單位及貴重儀器管理人卓參本處網頁→單位介紹→學術發展組→貴重儀器中心→貴重儀器介紹（http://www.ncyu.edu.tw/rdo/gradation.aspx?site_content_sn=48585）儀器各式資料，協助檢視「貴重儀器中心手冊一覽表」（如附檔1）之**儀器管理單位**、**儀器管理人**及**聯絡電話**等各項資料是否需更新或修正，更新或修正部分，請以**紅色字體**標示，並另填「貴重儀器中心手冊彙編格式」（如附檔2）以更新儀器各式資料。

三、前揭相關事宜，惠請**以「學院」為單位**彙整，並於**108年6月17日（一）下午3時**前，逕將「貴重儀器中心手冊一覽表」及「貴重儀器中心手冊彙編格式」以**電子檔傳送至eric678@mail.ncyu.edu.tw本處楊宗鑫先生**，俾利彙辦後續相關事宜，資料如無更新或修正，亦請學院回復告知。

四、惠請各學院協助轉達所屬單位及貴重儀器管理人週知。

五、本通知及相關附檔業已公告於本校首頁，或至本處網頁→最新消息（http://www.ncyu.edu.tw/rdo/bulletin_list.aspx）下載卓參。

此致

各學院、系（所）、貴重儀器管理人

研究發展處　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發展處　敬啟

國立嘉義大學

貴重儀器中心手冊一覽表

編修日期：108年7月

編號	儀器名稱	聯絡方式			
		儀器管理單位	儀器管理人	聯絡電話	頁次
01	顯微注射系統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張文興	05-271-7765	2
02	【已報廢】建築材料燃燒性試驗裝置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黃金城	05-271-7490或05-271-7512	4
03	熱動態機械分析儀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夏滄琪	05-271-7507	6
04	【已報廢】傅立葉轉換紅外線光譜儀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黃金城	05-271-7490或05-271-7512	8
05	掃描式電子顯微鏡(SEM)及穿透式電子顯微鏡(TEM)	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林瑞進	05-271-7470	10
06	基因槍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陳鵬文	05-271-7747	14
07	生物顯微影像系統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李互暉	05-271-7768	16
08	基因定序儀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張岳隆	05-271-7775	18
09	冷光影像系統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陳鵬文	05-271-7747	20
10	磷光影像系統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張文興	05-271-7765	23
11	放射性實驗室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張文興	05-271-7765	26
12	超高速離心機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張岳隆	05-271-7775	28
13	高性能高容量高速離心機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張岳隆	05-271-7775	31
14	掃描式電子束顯微鏡	電子物理學系	林立弘	05-271-7994或05-271-7410	34
15	半導體量測實驗室	電子物理學系	余昌峰	05-271-7953	37
16	光電特性量測系統	電子物理學系	黃俊達	05-271-7958	40
17	黃光室	電子物理學系	林立弘	05-271-7994或05-271-7410	43
18	可變溫室超高真空掃描式穿隧顯微儀	電子物理學系	洪一弘	05-271-7954	46
19	300MHZ超導核磁共振光譜儀	應用化學系	黃建智	05-271-7959	49
20	電噴灑游離及大氣化學游離-離子阱質譜儀	應用化學系	古國隆	05-271-2310	51
21	氣相層析質譜儀	應用化學系	古國隆	05-271-2310	54
22	粉末X光繞射儀	應用化學系	楊鐘松	05-271-7962	56

23	傅立葉轉換拉曼光譜儀	應用化學系	陳文龍	05-271-7965	58
24	原子吸收光譜儀	應用化學系	連經憶	05-271-7996	61
25	共軛焦拉曼光譜分析儀	應用化學系	黃正良	05-271-7962	63
26	原子力顯微鏡	應用化學系	李茂田	05-271-7691	65
27	超臨界流體萃取裝置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陳立耿	~~05-271-7791或~~05-271-7798	68
28	【已報廢】氣相層析質譜分析儀	食品科學系	曾慶瀛	05-271-7618	71
29	微量金屬分析儀(極譜儀)	水生生物科學系	秦宗顯	05-271-7845	73
30	原子吸收光譜儀	水生生物科學系	秦宗顯	05-271-7845	76
31	冷光影像分析儀	生化科技學系	蘇建國	05-271-7785	79
32	【已報廢】定量核酸增幅儀	生化科技學系	陳政男	05-271-7836	81
33	倒立螢光顯微鏡	生化科技學系	蘇建國	05-271-7785	83
34	原地滅菌式發酵槽	食品科學系	蔣宗哲	05-271-7615	85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謝佳雯	05-271-7802	85
35	HPLC高效液相層析儀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吳進益	05-271-7925	87
36	蛋白質多功能純化工作站	生化科技學系	翁秉霖	05-271-7782	90
37	流式細胞儀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莊晶晶	05-271-7783	93
38	氣相層析質譜儀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陳立耿	05-271-7791或05-271-7798	97
39	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陳立耿	05-271-7791或05-271-7798	101
40	自動汞分析儀	水生生物科學系	秦宗顯	05-271-7845	105
41	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	水生生物科學系	秦宗顯	05-271-7845	108
42	胺基酸分析儀	生命科學院-檢驗分析及技術推廣服務中心	檢驗分析及技術推廣服務中心	05-271-7611	111
43	黴菌毒素分析儀	生命科學院-檢驗分析及技術推廣服務中心	檢驗分析及技術推廣服務中心	05-271-7611	114
44	X射線螢光光譜儀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夏滄琪	05-271-7507或05-271-7491	116
45	液態層析質譜儀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張岳隆 周蘭嗣	05-271-7775 05-271-7771	119
46	基因合成儀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何一正	05-271-7753	122
47	定量PCR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莊慧文	05-271-7756	125
48	離子分析儀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何一正	05-271-7753	127

49	數位影像即時彩色都卜勒超音波系統	動物醫院	鄭智嘉	05-273-2988	129
50	可移動數位透視X光機	動物醫院	鄭智嘉	05-273-2988	131
51	彩色都卜勒超音波掃描儀	動物醫院	鄭智嘉	05-273-2988	134
52	多功能皮膚生理檢測系統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成和正	05-226-3411轉3025	136
53	電子束蒸鍍系統	理工學院-自動化研究中心	黃文祿	05-271-7974	139
54	真空熱壓機	理工學院-自動化研究中心	黃文祿	05-271-7974	147
55	掃描探針顯微儀	電子物理學系	陳思翰	05-271-7992	153
56	雷射掃描共軛焦光譜顯微鏡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吳希天	05-271-7767	156
57	高壓均質機	應用數學系	陳嘉文	05-271-7861	160
58	3D快速成型機	視覺藝術系	簡瑞榮	0933496451	162
59	多功能影像系統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莊慧文	05-271-7756	164
60	離子阱式液相層析質譜儀	食品科學系	羅至佑	05-271-7621	166
61	500MHZ超導核磁共振光譜儀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吳進益	05-271-7925	169
62	分子交互作用偵測儀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謝佳雯	05-271-7802	172
63	活細胞螢光影像觀察系統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翁炳孫	05-271-7784	175
64	向量網路分析儀	電機工程學系	林士程 謝奇文	05-271-7588 05-271-7980	177
65	薄膜X光繞射儀	電子物理學系	余昌峰	05-271-7953	180
66	穿透式電子顯微鏡	應用化學系	黃正良	05-271-7963	183
67	400MHZ超導核磁共振光譜儀	應用化學系	李瑜章	05-271-7745	

來源: cfyu <cfyu@mail.ncyu.edu.tw>

收信: 理工學院 <sci_eng@mail.ncyu.edu.tw> , 電物系 <dap@mail.ncyu.edu.tw> , eric678 <eric678@mail.ncyu.edu.tw>

日期: Thu, 13 Jun 2019 16:31:56

標題: 電物系請停用兩年(108/5/29~110/5/28)

附檔: 貴重儀器中心手冊一覽表(理工學院)-10406-電物系-XRD停用兩年.xlsx (14k)

楊先生:
因我們系XRD損害需50萬維修費，短期無法修復，已向原能會請暫時停用兩年(108/5/29~110/5/28)
請您處理
謝謝

余昌峰

國立嘉義大學貴重儀器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

第二條及第四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第二條　本校貴重儀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置委員12至15人，由校長指定之副校長擔任召集人，研發長、總務長及各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另由校長遴聘校內教師2人擔任之，委員任期2年。本委員會由研發長為執行秘書。	第二條　本校貴重儀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置委員10至13人，學術副校長、研發長、總務長及各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另由校長遴聘校內教師2人擔任之，委員任期2年。本委員會由學術副校長擔任主任委員，研發長為執行秘書。	依據本校組職規程第18條規定，自107年8月1日起副校長增加為3位，爰配合修正由校長指定之副校長擔任召集人。
第四條　本委員會每學年度至少召開會議1次，由召集人主持，召集人不能主持會議時，指定委員1人代理之。	第四條　本委員會每學年度至少召開會議1次，由主任委員主持，主任委員不能主持會議時，指定委員1人代理之。	配合第二條修正，將主任委員修正為召集人。

國立嘉義大學貴重儀器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後全文）

民國 94 年 4 月 26 日 93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 99 年 12 月 7 日 99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 103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6 年 4 月 11 日 105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8 年〇月〇日 108 學年度第〇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國立嘉義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高貴重儀器設備使用效益，以提升教學品質及研究水準，特訂定國立嘉義大學貴重儀器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校貴重儀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置委員 12 至 15 人，由校長指定之副校長擔任召集人，研發長、總務長及各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另由校長遴聘校內教師 2 人擔任之，委員任期 2 年。本委員會研發長為執行秘書。

第三條　本委員會任務如下：

（一）審議以校、院、系申請單位之貴重儀器（100 萬元以上）之購置與維護。

（二）審查各單位之貴重儀器管理使用辦法。

（三）追蹤考核各單位貴重儀器設備管理、維護與使用狀況。

（四）年度檢討貴重儀器之經費預算、執行績效等事項。

（五）貴重儀器之經費申請及維護。

第四條　本委員會每學年度至少召開會議 1 次，由召集人主持，召集人不能主持會議時，指定委員 1 人代理之。

第五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得視需要邀請各相關單位列席。

第六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各決議事項，需經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為通過。

第七條　本校各學院得依需要設「院貴重儀器管理委員會」，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第八條　本辦法實施細則另訂之，經本委員會通過後實施。

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